

2020

根据《审计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市审计局组织开展 2020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关于年末部分预算项目执行率较低的问题的整改情况。

威海市财政局已收回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奖补项目结余资金，对于乳山方志馆建设项目，验收合格后据实拨付资金。

二、关于项目资金未及时分配下达的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财政局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预算约束力，维护预算的严肃性。

三、关于项目预算编制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财政局已将结余结转资金 380 万元作为存量资金收回财政统筹使用，将完善预算编制，严格规范经济科目分类，提高项目支出预算的精细化水平。

四、关于存量资金未盘活使用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财政局已将存量资金全部纳入 2021 年度预算安排。

五、关于非税收入管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财政局已将非税收入上缴国家金库。

六、关于财政指标系统信息录入不准确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财政局已对该项资金进行调整，将其明确为直达资金，在系统后台调整了指标标识。

七、关于预算绩效管理推进较慢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财政局在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时，已要求所有市直部门的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年初绩效指标与部门预算一同批复，并按要求做好绩效目标公开。所有新增政策和项目全面实行事前绩效评估管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

八、关于政府财务报告编制不够全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财政局已按照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做好其他公共基础设施等资产的清查工作，加大资产管理力度，狠抓管理基础工作。督促各单位将公共基础设施等资产数据及时维护到资产系统中，并将在资产月报、年报中加强对各单位公共基础设施等资产数据的审核、汇总和分析工作，不断完善国有资产管理机制。